

**臺東縣衛生局辦理
112 年度太麻里鄉多元照顧服務中心
服務單位遴選計畫說明書**

壹、 補助團體資格：應具備下列資格之一者

- 一、取得社區式或綜合式長期照顧機構籌設許可。
- 二、具有居家式、社區式或綜合式長期照顧機構服務三年以上經驗者。

貳、 經費來源及預算科目：

衛生福利部

參、 給付項目及標準：

依衛生福利部公告之長照服務發展基金 112 年度一般性獎助計畫經費申請獎助項目及基準獎助。

肆、 太麻里鄉多元照顧服務機構應提供下列服務：(至少提供五項服務)

- 一、小規模多機能
- 二、失智症團體家屋
- 三、失智社區服務據點
- 四、巷弄長照站 C 據點
- 五、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
- 六、社區整體照顧服務

伍、 服務計畫書內容：(一式 6 份)

- 一、計畫起源。
- 二、太麻里鄉人口分析及長照服務需求。
- 三、機構簡介。
- 四、工作人員學經歷或相關證照證明。
- 五、最近一次評鑑成績或歷年服務績效。

陸、遴選辦法：

符合資格之參選機構，依本局通知之時間地點參加遴選會議。

柒、遴選作業程序：

- 一、透過臺東縣衛生局全球資訊網公告遴選計畫並經資格文件審查符合資格者，得參加遴選會議，經各委員評分成績優勝者獲得資格。
- 二、本案公告期間自 112 年 10 月 25 日起至 11 月 15 日止，請將服務建議書一式 6 份寄達或專人送達臺東縣衛生局長期照顧科（臺東市博愛路 336 號，以本局收文日期為憑）。
- 三、資格文件審查合格之機構，本局另行通知參加遴選會議。
- 四、參加機構遴選會議當日，機構代表（例如：計畫主持人）應到場簡報。
- 五、遴選會議程序如下：
 - （一）有意參加之機構應於遴選會議開始前 30 分鐘到達會議現場抽籤排定簡報順序；遲到者，由本局代為抽籤，不得異議。每家機構其簡報時間為 15 分鐘、問題答詢 10 分鐘，簡報完畢應即離場，繼由其他機構依序進場簡報，每家機構簡報至多以 3 人參加，且該計畫主持人不得缺席。本項簡報及問題答詢之時間，遴選委員得視當日遴選機構多寡進行調整。
 - （二）遴選委員討論得分並統計總分，成績加總最高者獲得該計畫。
 - （三）獲得資格之機構，應依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設立標準設立，並同管理規劃該多元照顧服務中心場地。

六、遴選項目與標準：

遴選項目	說明	配分
1. 機構組織及編制	機構從事本項服務之 (1) 組織運作狀況 (2) 專業人力運用 (3) 照顧服務員儲備情形	15
2. 資源連結運用能力	(1) 運用社會資源能力 (2) 經費籌措方式與能力	10
3. 空間及動線規劃	未來多元照顧服務中心空間及動線規劃	20
4. 設施設備規劃配置	未來多元照顧中心之設施設備規劃	25
4. 專業服務能力	包括執行團隊專業人員 (1) 相關學經歷專長 (2) 配置分工 (3) 督導機制運作	15
5. 工作績效	歷年之相關服務績效	5
6. 回饋機制	對當地民眾回餽機制	10
合 計		100

捌、遴選方式：

一、本案由各遴選委員就遴選項目及配分，填寫評分表一份，交由工作人員計算平均得分，參與遴選之機構總分最高者獲勝。

二、如有兩家（含）以上機構總分相同時擇配分（權重）最高之遴選項目之得分較高者優先取得資格，若該項目得分仍相同者，抽籤決定之。

三、前述總分，應於遴選會現場再次徵詢遴選委員意見，其遴選結果需經過半數委員同意，始宣布結果及遴選講評。

四、其他注意事項：

（一）本案遴選機構所提規劃建議內容如未達一定水準，遴選委員會有權決議從缺。

（二）遴選過程各項問題之處理，依說明書之規定辦理，如有未盡事宜，以出席之遴選委員當場討論決議之。

玖、本局發現機構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將其事實及理由通知機構，並附記如未提出異議者，將無條件解除契約，並請求賠償：

- 一、容許他人借用本人名義或證件參加遴選者。
- 二、借用或冒用他人名義或證件，或以偽造、變造之文件參加遴選、訂約或履約者。
- 三、擅自減省工料情節重大者。
- 四、偽造、變造、契約或履約相關文件者。
- 五、受停業處分期間仍參加遴選者。
- 六、犯採購法第 87 條至第 92 條之罪，經第一審為有罪判決者。
- 七、得標後無正當理由而不簽約者。
- 八、查驗或驗收不合格，情節重大者。
- 九、驗收後不履行保固責任者。
- 十、因可歸責於廠商之事由，致延誤履約期限，情節重大者。
- 十一、違反採購法第 65 條之規定轉包者。
- 十二、因可歸責於廠商之事由，致解除或終止契約者。
- 十三、破產程序中之廠商。
- 十四、歧視婦女、原住民或弱勢團體人士，情節重大者。

壹拾、本計畫如有未盡之事宜，得依實際需要修正或另行補充之。